

中共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文件

梅市环党字〔2023〕24号

签发人：姚锐滔

关于陈刚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

梅江分局：

陈刚等2位同志任职试用期满，考核合格，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，同意正式任职：

陈刚同志任梅州市梅江生态环境监测站站长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1月20日算起；

朱艳梅同志任梅州市梅江生态环境管理服务中心主任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1月20日算起。

中共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

2023年3月10日